

证券代码：831445

证券简称：龙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3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连健昌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吴贵鹰及独立董事刘阳、付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连健昌先生、吴贵鹰女士、叶学财先生、王晓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提名连健昌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提名吴贵鹰女士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提名叶学财先生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提名王晓民女士为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阳、付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刘阳先生、洪梁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洪梁俊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刘阳先生任期至 2026 年 2 月 2 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提名刘阳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提名洪梁俊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阳、付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提高融资的便利性，满足业务发展实际需要，改善现金流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促进经营发展，拟以自有不动产、全资子公司福建迈拓钢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自有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向银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抵押贷款合同为准。为确保本次贷款业务的顺利开展，特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申请银行贷款及资产抵押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至本次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